附件1：

广东省中小学地方综合课程结构体系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段** | **年级** | **生命与安全****（80课时）** | **文明与法治****（46课时）** | **社会与文化****（90课时）** | **学习与发展****（54课时）** |
| **小学阶段** | **一年级（20课时）** | 安全教育（4）健康教育（3） | 文明礼仪（2）环境保护（2）法治教育（1） | 广东风情（2）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 | 学会学习（2）科学启蒙（2） |
| **二年级（20课时）** | 安全教育（4）健康教育（3） | 文明礼仪（2）环境保护（2）法治教育（1） | 广东风情（2）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 | 学会学习（2）科学启蒙（2） |
| **三年级（24课时）** | 安全教育（3）健康教育（3）国防教育（2） | 文明礼仪（1）环境保护（1）诚信教育（1）法治教育（2） | 广东风情（2）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 | 学会学习（2）创新素质（2）金融理财（1）劳动教育（2） |
| **四年级（24课时）** | 安全教育（2）健康教育（2）心理健康（2）国防教育（2） | 文明礼仪（1）环境保护（1）法治教育（2）诚信教育（1） | 广东风情（2）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 | 学会学习（2）创新素质（2）金融理财（1）劳动教育（2） |
| **五年级（26课时）** | 安全教育（3）健康教育（2）心理健康（2）禁毒教育（1）国防教育（2） | 环境保护（1）法治教育（2）诚信教育（1）廉洁文化（1） | 广东海洋（2）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1）中华优秀传统文化（1） | 学会学习（2）创新素质（2）金融理财（1）劳动教育（2） |
| **六年级（16课时）** | 安全教育（2）健康教育（1）心理健康（1）禁毒教育（1）国防教育（1） | 环境保护（1）法治教育（1）廉洁文化（1） | 广东海洋（2）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1）中华优秀传统文化（1） | 学会学习（1）创新素质（1）金融理财（1） |
| **初中阶段** | **七年级（26课时）** | 安全教育（1）健康教育（1）心理健康（1）预防艾滋病（1）国防教育（1） | 文明礼仪（1）生态文明（1）法治教育（1）诚信教育（1）廉洁文化（1） | 广东艺术（2）广东历史（4）广东地理（3）中华优秀传统文化（1）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1） | 学会学习（1）创新素质（1）金融理财（1）生涯规划（1）劳动教育（1） |
| **八年级（26课时）** | 安全教育（1）健康教育（1）心理健康（1）预防艾滋病（1）国防教育（1） | 文明礼仪（1）生态文明（1）法治教育（1）诚信教育（1）廉洁文化（1） | 广东艺术（2）广东历史（3）广东地理（4）中华优秀传统文化（1）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1） | 学会学习（1）创新素质（1）金融理财（1）生涯规划（1）劳动教育（1） |
| **九年级（16课时）** | 安全教育（1）健康教育（1）心理健康（1）国防教育（1） | 法治教育（1）生态文明（1） | 广东艺术（2）广东历史（2）广东地理（2）中华优秀传统文化（1） | 学会学习（1）创新素质（1）生涯规划（1） |
| **高中阶段** | **高一（28课时）** | 安全教育（2）健康教育（2）禁毒与预防艾滋病（2）国防教育（2） | 法治教育（2）廉洁文化（1） | 岭南文化（4）广东现代化之路（4）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国际理解（2） | 学会学习（1）创新创业（1）生涯规划（1） |
| **高二（28课时）** | 安全教育（2）健康教育（2）心理健康（1）禁毒与预防艾滋病（1）国防教育（2） | 法治教育（2）廉洁文化（1） | 岭南文化（4）广东现代化之路（4）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国际理解（2） | 学会学习（1）创新创业（1）生涯规划（1） |
| **高三（16课时）** | 安全教育（1）健康教育（1）心理健康（1）国防教育（1） |  | 岭南文化（2）广东现代化之路（2）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国际理解（1） | 学会学习（1）创新创业（1）生涯规划（1） |

**课时安排说明：**表中括号内的数字为地方综合课程学年年级总课时量和专题教育课时量。本地方综合课程总课时270节，其中，义务教育阶段课时总数为198节，健康教育、广东历史、广东地理、广东风情、广东艺术共54课时分别在国家课程体育与健康、历史、地理、品德与生活（社会）或道德与法治、艺术（音乐、美术）中安排，地方综合课程实际课时总量为144节，约占义务教育阶段地方与学校课程课时总数的14.8%～15.3%；普通高中地方综合课程总课时量72节，折算4个学分，约占普通高中综合实践活动和选修二课程学分总数的14%。

剩余课时、学分在民族团结教育、少先队活动课、书法教育以及各地市、县（市、区）地方课程和学校课程中安排。